曲阳县民政局

2020年部门预算信息公开情况说明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地方预决算公开操作规程》和《河北省省级预算公开办法》规定，现将曲阳县民政局2020年部门预算公开如下：

一、部门职责及机构设置情况

**部门职责：**贯彻落实党中央、省委、市委和县委关于民政工作的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坚持和加强党对民政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主要职责是：

（一）研究制定全县民政事业发展规划和年度工作计划，贯彻落实国家、省、市民政事业发展法律法规、政策、规划并负责组织实施和监督检查，负责全县民政信息宣传和政策理论研究工作；负责全县民政行政执法监督检查、行政复议工作。

（二）贯彻落实社会团体、基金会、社会服务机构等社会组织管理办法并组织实施，依法对全县社会组织进行管理和监督检查。承担县社会组织党委日常工作。

（三）拟订全县社会救助政策、标准，统筹社会救助体系建设。负责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特困人员救助供养、临时救助、生活无着流浪乞讨人员救助工作。

（四）拟订全县基层群众自治和城乡社区治理政策。指导全县城乡社区治理体系和能力建设，提出加强和改进全县基层政权建设的建议，推动基层民主政治建设。

（五）拟订全县行政区划、行政区域界线管理和地名管理政策、标准。负责县行政区域及乡镇、居民委员会的设立、命名、变更和政府驻地迁移的调查论证、管理工作。负责全县地名管理和县级行政区域界线管理工作。负责重要自然地理实体命名、更名的管理工作。

（六）拟订全县婚姻管理政策并组织实施，推进婚俗改革，指导婚姻服务机构管理工作。

（七）拟订全县殡葬管理政策、服务规范并组织实施，推进殡葬改革，指导殡葬服务机构管理工作。

（八）统筹推进、督促指导、监督管理全县养老服务工作。拟订全县养老服务体系建设规划、政策、标准并组织实施，承担老年人福利和特殊困难老年人救助工作。

（九）拟订全县残疾人权益保护政策并组织实施。统筹推进残疾人福利制度建设和康复辅助器具产业发展。

（十）拟订全县儿童福利、孤弃儿童保障、儿童收养、儿童救助保护政策、标准。健全农村留守儿童关爱服务体系和困境儿童保障制度。

（十一）组织拟订促进全县慈善事业发展政策，指导社会捐助工作，负责福利彩票管理工作。

（十二）拟订全县社会工作、志愿服务政策和标准，会同有关部门推进社会工作人才队伍建设和志愿者队伍建设。

（十三）完成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机构设置：**

部门机构设置情况

|  |  |  |  |  |
| --- | --- | --- | --- | --- |
| 部门机构设置情况 | | | | |
| 序号 | 单位名称 | 单位性质 | 单位规格 | 经费保障形式 |
|
| 1 | 曲阳县民政局 | 行政 | 正科级 | 财政拨款 |
| 2 | 曲阳县地名办 | 事业 | 正股级 | 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 |
| 3 | 曲阳县殡葬管理所 | 事业 | 正股级 | 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 |
| 4 | 曲阳县民政事业服务中心 | 事业 | 正股级 | 财政性资金零补助 |
| 5 | 社区办 | 事业 | 正股级 | 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 |

二、部门预算安排的总体情况

按照预算管理有关规定，目前我县部门预算的编制实行综合预算制度，即全部收入和支出都反映在预算中。曲阳县民政局及所属事业单位的收支包含在部门预算中。

1、收入说明

反映本部门当年全部收入。2020年收入预算总额为7413.41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6861.92万元，政府性基金收入551.49万元。

2、支出说明

收支预算总表支出栏、基本支出表、项目支出表按经济分类和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制，反映曲阳县民政局年度部门预算中支出预算的总体情况。2020年部门支出预算为7413.41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679.42万元，包括人员经费 635.59万元和日常公用经费43.83万元；项目支出6733.99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6182.5万元，其他支出551.49万元。

3、与上年增减情况

2020年部门预算收支安排7413.41万元，较2019年减少7119.07万元，其中：基本支出减少23.91万元，主要机构改革，人员减少；项目支出减少7142.98万元，主要机构改革，减少医疗救助，优待抚恤等项目支出。

三、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2020年，曲阳县民政局及下属单位运行经费安排43.83万元，主要用于保证机关正常运转的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日常维修费、办公楼物业管理费、公务车运行维护费等支出。

四、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及增加变化原因

2020年，我部门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安排5.4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维费5.4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5.4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公务接待费0万元。“三公”经费比去年减少5.05万元，一是因机构改革，车辆减少，二是按中央八项规定要求压减公务接待费。

五、预算绩效信息

**第一部分 部门整体绩效目标**

**（一）总体绩效目标**

1、强化社会救助兜底保障，开展低保扩面工作。一是认真贯彻落实《关于推进农村特殊困难群体社会救助兜底保障工作的实施方案》，推进农村老弱病残特殊困难群体社会救助全纳入，实现“应保尽保”。建立低收入家庭信息台账，将农村困难群体和政策边缘人群纳入社会救助信息系统动态监测范围，防止滑入贫困群体。二是1-12月及时为6513户12010人农村低保户发放低保金2698.43万，切实保障了城乡困难群众的基本生活。三是为2173户/人农村特困供养人员发放供养金1443.78万元，使全县的五保老人安享晚年；四是充分发挥临时救助效能。共救助3177 人，发放临时救助金181.76万元，有效地提高了“救、急、难”救助水平。

2、大力提升养老机构建设水平。按照民政部《养老机构星级评定标准》和新修订《河北省养老机构星级评定管理办法》和评定细则，我县民政事业服务中心和金辉老年公寓按照星级养老院的标准已通过第三方评估。

3、加强基层民主自治建设工作。结合“三力三治”乡村治理模式，指导各乡镇、村建立完善村民代表会议制度，健全“四议两公开”运行机制，建立村务监督委员会，制定村规民约，成立红白理事会等，推动基层组织建设民主化、正规化、法治化。

4、扎实推进专项社会事务管理。一是依法办理结婚登记，登记合格率达到100%。二是依法对全县94家社团和民非进行了年检，进一步规范了社团和民非组织的行为，促进了社会组织的健康有序发展。三是按照标准为2938名困难残疾人发放生活补贴159.18万元、为5228名重度残疾人发放护理补贴292.12万元。四是为低保家庭失能半失能老人发放养老服务补贴71.51万元；五是推进农村地名标志设置，完成227个村农村地名标志设置，全县覆盖率达到60%的任务目标。

**（二）分项绩效目标**

2020年我局全面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紧紧围绕县委、县政府中心工作，践行“民政为民、民政爱民”工作理念，突出“抓重点、促改革、防风险、补短板、提质量”，尽心尽力做好“菩萨事业”，努力开创新时代全县民政事业改革发展新局面。

（一）社会救助保障能力不断增强。

1、困难群众基本生活救助补助资金。一是按照十九大提出的“兜底线、织密网、建机制”的要求，出台了《关于2018年全县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和特困人员供养标准调整工作的通知》，农村低保标准提高到3700元/年，城镇低保标准提高到550元/月，低保线高于扶贫线。目前我县有城镇低保633户，1268人；农村低保4368户，8354人，切实保障城乡困难群众的基本生活。二是集中开展农村低保精准认定精准识别行动。及时将符合条件的717户1557名重度残疾人、四类大病人员纳入低保。

2、城乡特困供养人员救助及养老服务体系建设资金。一是提高标准城市特困供养人员基本生活标准提高到715元/月/人，农村特困供养人员基本生活标准提高到4800元/年/人。目前我县有农村特困供养人员2070户/人。二是筹资20万元建设孝墓乡后洞子村农村互助幸福院；三是县民政事业服务中心加强管理。定期开展护理员培训，提高服务质量；全面提升安全生产管理水平，有效防范和坚决遏制重特大安全生产事故发生，使集中供养的五保老人安享晚年。

（二）专项社会事务管理扎实推进。

1、全面建立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和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制度。按照标准为1344名困难残疾人和3282名重度残疾人，及时发放“两项补贴”,全年补贴发放完成率为100%。

2、婚姻登记及收养登记实行规范化管理。依法办理结婚登记，无一例违法登记事件发生，登记合格率为100%。严格按照《收养法》依法办理收养登记，接待收养方面的咨询。

3、做好孤儿保障工作。全县现有散居孤儿183名，集中供养（含寄养）15名，按孤儿生活补贴标准社会化发放。

4、区划地名工作。完成孝墓撤乡设镇前期准备工作，已顺利通过省厅验收。完成了国家地名词典、省级地名词典和曲阳县地名词典的编纂工作，全面完成了全国第二次地名普查数据入库工作。完成了全县166个贫困村设置标准化地名标识牌的统计汇总及招标，为人居环境改善工作实现了良好开局。

5、福彩销售发行量逐年提高。通过广播、电视、墙体广告、宣传页等多种形式，加大宣传力度。

6、落实养老服务补贴制度。建立健全经济困难老年人养老服务补贴和经济困难失能老年人护理补贴制度，对低保家庭中80周岁（含）以上高龄老人、60至80周岁失能半失能老人按每人100元/月标准给予养老服务补贴。

7、做好高龄津贴发放。全面落实高龄老人生活补贴政策，为7309名80周岁以上的老年人发放高龄补贴。

**（三）工作保障措施**

2020年我局全面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紧紧围绕县委、县政府中心工作，践行“民政为民、民政爱民”工作理念，突出“抓重点、促改革、防风险、补短板、提质量”，尽心尽力做好“菩萨事业”，努力开创新时代全县民政事业改革发展新局面。

1、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省市县关于深化党和国家机构改革精神，统一思想行动，强化责任担当，严明纪律规矩，扎实做好各项工作，确保深化机构改革任务圆满完成。

2、持续推进基层民政服务能力建设。继续开展“基层民政服务能力建设提升年”活动，加强督导，以会代训，提高业务水平，逐步完善机制，加快信息化建设，提高服务水平。

3、继续抓好农村低保与扶贫开发政策有效衔接。协调社会力量助力脱贫攻坚；继续开展低保精准核查，进一步强化低保动态管理机制。

4、着力抓好机关作风建设。争先创优，提升自身素质，遵守政治纪律、政治规矩、严格执行《准则》、《条例》，严格遵守《八项规定》，廉洁自律、慎重用权，为加快新时代民政事业发展做出积极贡献。

我局把民主集中制作为党的政治纪律和组织纪律约束每一位成员，坚持用民主集中制规范班子成员的思想和行为，保证决策民主化、科学化，凡涉及人、财、物、奖惩等重大事项都经过局党组会、局务会进行集体研究决定，充分发扬民主。班子成员畅所欲言、各抒己见，形成讲真话、讲实话的良好风气。工作人员之间互相信赖、互相配合、互相支持，大事讲原则、小事讲风格，塑造了一个重事业、顾大局、讲团结、比奉献、一心一意谋发展、齐心协力干事业的良好班子形象。

我局凝心聚力谋发展，真抓实干求实效，圆满完成各项任务目标；今后将继续履职尽责、廉洁奉公，努力推动全县民政事业科学发展，为建设经济强县美丽曲阳做出积极贡献。

**第二部分 预算项目绩效目标**

**1、2020年残疾人两项补贴资金绩效目标表**

|  |  |
| --- | --- |
| **绩效目标** | 1、逐步完善我县残疾人社会保障体系，维护残疾人合法权益，加快残疾人小康进程  2、按时发放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和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绩效指标描述** | **指标值** | **指标值确定依据** |
| --- | --- | --- | --- | --- | ---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发放残疾人两项补贴人数 | 发放残疾人两项补贴人数 | ≥8400人 | 依据工作方案 |
| 质量指标 | 补助覆盖率 | 补助人数占应补助人数占比 | ≥98% | 依据工作方案 |
| 质量指标 | 补助金发放率 | 补助金发放范围占应发放范围 | ≥98% | 依据工作方案 |
| 效果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维护残疾人合法权益 | 维护残疾人合法权益 | ≥98% | 依据工作方案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群众满意度 | 群众满意数量占总数的比例。 | ≥98% | 依据工作方案 |

**2、2020年城镇低保补助资金绩效目标表**

|  |  |
| --- | --- |
| **绩效目标** | 1、确保城镇困难群众基本生活。  2、实行动态管理，做到应保尽保、应退尽退。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绩效指标描述** | **指标值** | **指标值确定依据** |
| --- | --- | --- | --- | --- | ---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发放城镇低保补贴人数 | 发放城镇低保补贴人数 | ≥1100人 | 依据工作方案 |
| 质量指标 | 城镇低保保障率 | 城镇低保保障人数占应保障人数占比 | ≥98% | 依据工作方案 |
| 质量指标 | 补助金发放率 | 城镇低保保障金额占应保障金额占比 | ≥98% | 依据工作方案 |
| 效果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社会稳定水平 | 解决城镇困难群众的生活困难 | ≥98% | 依据工作方案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群众满意度 | 群众满意数量占总数的比例。 | ≥98% | 依据工作方案 |

**3、2020年孤儿救助补助资金绩效目标表**

|  |  |
| --- | --- |
| **绩效目标** | 1、资助孤儿特殊困难群体,保障孤儿基本生活.  2、缓解意外事件对特殊困难家庭造成的生活困难。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绩效指标描述** | **指标值** | **指标值确定依据** |
| --- | --- | --- | --- | --- | ---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发放孤儿补贴人数 | 发放孤儿补贴人数 | ≥150人 | 依据工作方案 |
| 质量指标 | 孤儿基本生活保障率 | 已享受基本生活保障的孤儿数占应享受人数的比率 | ≥98% | 依据工作方案 |
| 质量指标 | 享受儿童福利人数 | 享受儿童补贴的人数 | ≥98% | 依据工作方案 |
| 效果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社会稳定水平 | 维护孤儿合法权益 | ≥98% | 依据工作方案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群众满意度 | 群众满意数量占总数的比例。 | ≥98% | 依据工作方案 |

**4、2020年农村最低生活保障补助资金绩效目标表**

|  |  |
| --- | --- |
| **绩效目标** | 1、确保农村困难群众基本生活。  2、实行动态管理，做到应保尽保、应退尽退。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绩效指标描述** | **指标值** | **指标值确定依据** |
| --- | --- | --- | --- | --- | ---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发放农村低保补贴人数 | 发放农村低保补贴人数 | ≥12000人 | 依据工作方案 |
| 质量指标 | 农村低保保障率 | 农村低保保障占应保障人数占比 | ≥98% | 依据工作方案 |
| 质量指标 | 补助金发放率 | 农村低保享受人数占应享受人数占比 | ≥98% | 依据工作方案 |
| 效果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解决农村困难群众的生活困难 | 解决农村困难群众的生活困难 | ≥98% | 依据工作方案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群众满意度 | 群众满意数量占总数的比例。 | ≥98% | 依据工作方案 |

**5、2020年社会福利事业单位设备购置及维修费绩效目标表**

|  |  |
| --- | --- |
| **绩效目标** | 1、确保社会福利事业单位正常运转为社会服务做贡献。  2、社会福利事业单位老化陈旧社会福利设施更新改造、绿化及维修维护费.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绩效指标描述** | **指标值** | **指标值确定依据** |
| --- | --- | --- | --- | --- | ---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维修及更新改造设施 | 维修及更新改造设施 | ≥2次 | 依据工作方案 |
| 质量指标 | 殡葬设备环保更新率 | 殡葬设备环保更新数量占已有殡葬设备数量的比率 | ≥98% | 依据工作方案 |
| 质量指标 | 县级以上殡葬设施设备年更新改造率 | 县级以上殡葬设施设备年更新改造项目数占年应改造总数的比率 | ≥98% | 依据工作方案 |
| 效果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确保社会福利事业单位正常运转为社会服务做贡献 | 确保社会福利事业单位为社会服务质量 | ≥98% | 依据工作方案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群众满意度 | 群众满意数量占总数的比例。 | ≥98% | 依据工作方案 |

**6、2020年省级福利彩票彩票专项公益金绩效目标表**

|  |  |
| --- | --- |
| **绩效目标** | 1、完成残疾孤儿手术康复"明天计划"  2、完成农村公益性公墓建设.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绩效指标描述** | **指标值** | **指标值确定依据** |
| --- | --- | --- | --- | --- | --- |
| 产出指标 | 质量指标 | 享受儿童福利人数 | 享受儿童补贴的人数 | ≥98% | 依据工作方案 |
| 数量指标 | 发放孤儿补贴人数 | 发放孤儿补贴人数 | ≥10人 | 依据工作方案 |
| 效果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社会稳定水平 | 维护孤儿合法权益 | ≥98% | 依据工作方案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群众满意度 | 群众满意数量占总数的比例。 | ≥98% | 依据工作方案 |

**7、2020年武警退职40%救济人员经费绩效目标表**

|  |  |
| --- | --- |
| **绩效目标** | 1、及时发放六十年代精减退职职工40%救济费，确保精减退职职工待遇按时足额发放。  2、根据政策要求对其精减人员发放40%工资做为救济费补助其生活。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绩效指标描述** | **指标值** | **指标值确定依据** |
| --- | --- | --- | --- | --- | ---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发放武警退职40%补助人数 | 发放武警退职40%补助人数 | ≥50人 | 依据工作方案 |
| 质量指标 | 资金到位率(%) | 按时发放武警退职40%救济费 | ≥98% | 依据工作方案 |
| 质量指标 | 武警退职40%人员救济保障率(%) | 符合武警退职条件纳入救济人数占应纳入救济人数比率 | ≥98% | 依据工作方案 |
| 效果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社会稳定 | 确保精减退职职工待遇按时足额发放 | ≥98% | 依据工作方案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接受救济对象满意度 | 满意和较为满意的救助对象数量占调查总数的比率 | ≥80% | 依据工作方案 |

**8、2020年中央彩票公益金支持社会福利事业专项资金（儿童福利类）绩效目标表**

|  |  |
| --- | --- |
| **绩效目标** | 1、儿童福利服务体系建设  2、残疾孤儿手术康复明天计划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绩效指标描述** | **指标值** | **指标值确定依据** |
| --- | --- | --- | --- | --- | --- |
| 产出指标 | 质量指标 | 补助覆盖率 | 已补助人数占应补助人群的比率 | ≥98% | 依据工作方案 |
| 质量指标 | 补助覆盖率 | 实际发放的补助金金额占计划发放金额的比率 | ≥98% | 依据工作方案 |
| 效果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社会稳定水平 | 儿童福利政策落到实处 | ≥98% | 依据工作方案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群众满意度 | 群众满意数量占总数的比例。 | ≥98% | 依据工作方案 |

**9、2020年重度精神病患者补助资金绩效目标表**

|  |  |
| --- | --- |
| **绩效目标** | 1、落实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监护人以奖代补和监护人责任险工作是符合健全公共安全体系，加强社会综合治理要求的一项惠民工程。  2、为激励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监护人更好的履行看护管理责任，防止肇事肇祸事件发生，有效对冲社会风险，提升群众安全感.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绩效指标描述** | **指标值** | **指标值确定依据** |
| --- | --- | --- | --- | --- | ---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发放重度精神病患者补助人数 | 发放重度精神病患者补助人数占总重度精神病患者人数 | ≥98% | 依据工作方案 |
| 数量指标 | 补助覆盖率 | 符合条件的对象纳入救助范围的占符合条件对象人数的比例 | ≥98% | 依据工作方案 |
| 数量指标 | 补助金发放率 | 享受补助的对象占符合条件对象人数的比例 | ≥98% | 依据工作方案 |
| 效果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社会稳定水平 | 激励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监护人更好的履行看护管理责任，防止肇事肇祸事件发生 | ≥98% | 依据工作方案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群众满意度 | 满意和较为满意的救助对象数量占调查总数的比率 | ≥98% | 依据工作方案 |

**10、2020农村特困供养人员补助资金绩效目标表**

|  |  |
| --- | --- |
| **绩效目标** | 1、保障农村特困人员基本生活  2、确保农村特困供养标准，集中供养能力逐步提高。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绩效指标描述** | **指标值** | **指标值确定依据** |
| --- | --- | --- | --- | --- | ---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发放特困人员补贴人数 | 发放特困人员补贴人数 | ≥2100人 | 依据工作方案 |
| 数量指标 | 特困供养保障率 | 特困人员保障人数占应保障人数占比 | ≥98% | 依据工作方案 |
| 数量指标 | 补助金发放率 | 特困人员补助金额占应保障金额占比 | ≥98% | 依据工作方案 |
| 效果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社会稳定水平 | 解决特困人员生活困难，维持社会稳定 | ≥98% | 依据工作方案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群众满意度 | 群众满意数量占总数的比例。 | ≥98% | 依据工作方案 |

**11、《曲阳县地名词典》编纂工作经费绩效目标表**

|  |  |
| --- | --- |
| **绩效目标** | 1、出版一批标准地名图集、标准地名词典。  2、编纂《曲阳县地名词典》.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绩效指标描述** | **指标值** | **指标值确定依据** |
| --- | --- | --- | --- | --- | --- |
| 产出指标 | 质量指标 | 资金到位率 | 及时申请拨付编纂工作经费费 | ≥98% | 依据工作方案 |
| 质量指标 | 专家评审到位率 | 专家评审及时到位 | ≥98% | 依据工作方案 |
| 效果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加强地名管理，实现地名的标准化 | 出版一批标准地名图集、标准地名词典。县城的区划调整，道路变化，根据当今的曲阳经济、文化发展同步。 | 是/否 | 依据工作方案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群众满意度 | 群众满意数量占总数的比例。 | ≥98% | 依据工作方案 |

**12、残疾人两项补贴县级补助资金绩效目标表**

|  |  |
| --- | --- |
| **绩效目标** | 1、逐步完善我县残疾人社会保障体系，维护残疾人合法权益，加快残疾人小康进程。  2、按时发放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和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绩效指标描述** | **指标值** | **指标值确定依据** |
| --- | --- | --- | --- | --- | ---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发放残疾人两项补贴人数 | 发放残疾人两项补贴人数 | ≥8400人 | 依据工作方案 |
| 数量指标 | 补助覆盖率 | 补助人数占应补助人数占比 | ≥98% | 依据工作方案 |
| 数量指标 | 补助金发放率 | 补助金发放范围占应发放范围 | ≥98% | 依据工作方案 |
| 效果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维护残疾人合法权益 | 维护残疾人合法权益 | ≥98% | 依据工作方案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群众满意度 | 群众满意数量占总数的比例。 | ≥98% | 依据工作方案 |

**13、城乡社会救助工作经费（县级）绩效目标表**

|  |  |
| --- | --- |
| **绩效目标** | 1、确保城乡低保管理、审批、调查等工作正常运转。  2、确保特困供养的管理、审批、调查等工作正常运转。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绩效指标描述** | **指标值** | **指标值确定依据** |
| --- | --- | --- | --- | --- | ---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审批低保、五保供养工作人数 | 审批低保、五保供养工作人数 | ≥20000人 | 依据工作方案 |
| 质量指标 | 申请特困供养核实率 | 入户调查核实数占新增特困供养申请数的比率 | ≥98% | 依据工作方案 |
| 质量指标 | 申请低保人员核实率 | 入户调查核实数占新增低保申请数的比率 | ≥98% | 依据工作方案 |
| 效果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维护困难群众合法权益 | 确保城乡低保、五保供养的管理、审批、调查等工作正常运转。 | ≥98% | 依据工作方案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群众满意度 | 群众满意数量占总数的比例。 | ≥98% | 依据工作方案 |

**14、城乡社区建设补助资金绩效目标表**

|  |  |
| --- | --- |
| **绩效目标** | 1、下河乡下河村新建办公用房.  2、齐村镇小口头村新建办公用房.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绩效指标描述** | **指标值** | **指标值确定依据** |
| --- | --- | --- | --- | --- | --- |
| 产出指标 | 质量指标 | 工程量完成率 | 实际完成工程量占计划完成工程量的比率 | ≥98% | 依据工作方案 |
| 质量指标 | 工程按期完成率 | 按期完成的工程量占总工程量的比率 | ≥98% | 依据工作方案 |
| 效果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社会稳定发展 | 按期完成的工程量 | ≥98% | 依据工作方案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群众满意度 | 群众满意数量占总数的比例。 | ≥98% | 依据工作方案 |

**15、低保特困人员健康御险绩效目标表**

|  |  |
| --- | --- |
| **绩效目标** | 1、为我县六十周岁以上的农村特困对象缴纳助老健康御险意外伤害保险，确保我县贫困人员遭受意外伤害后生活有所保障。  2、为我县六十周岁以上的低保对象对象缴纳助老健康御险意外伤害保险，确保我县贫困人员遭受意外伤害后生活有所保障。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绩效指标描述** | **指标值** | **指标值确定依据** |
| --- | --- | --- | --- | --- | ---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缴纳保险人数 | 缴纳健康御险人数 | ≥5800人 | 依据文件方案 |
| 质量指标 | 参保率（%） | 已参保人数占应参保人数的比率 | ≥98% | 依据文件方案 |
| 质量指标 | 资金发放到位率（%） | 保险资金待遇按时足额发放人数占应发放人数的比率 | ≥98% | 依据文件方案 |
| 效果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贫困人员意外伤害后有所保障 | 确保我县贫困人员遭受意外伤害后生活有所保障。 | 是/否 | 依据文件方案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群众满意度 | 群众满意数量占总数的比例。 | ≥98% | 依据文件方案 |

**16、高龄老人生活补助资金绩效目标表**

|  |  |
| --- | --- |
| **绩效目标** | 1、确保老龄补贴按季度及时发放  2、及时审核审批高龄老人资料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绩效指标描述** | **指标值** | **指标值确定依据** |
| --- | --- | --- | --- | --- | ---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覆盖率 | 享受老龄补贴覆盖情况 | ≥98% | 依据工作方案 |
| 时效指标 | 完成率 | 按照要求和计划完成研究任务的项目在所有立项项目中的比例（百分比） | ≥98% | 依据工作方案 |
| 效果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补贴发放率 | 维护高龄老人补贴待遇权益 | ≥98% | 依据工作方案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群众满意度 | 群众满意数量占总数的比例。 | 98% | 依据工作方案 |

**17、婚姻登记处办公经费（县级）绩效目标表**

|  |  |
| --- | --- |
| **绩效目标** | 1、保障人员工资。  2、确保婚姻登记处工作正常运转。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绩效指标描述** | **指标值** | **指标值确定依据** |
| --- | --- | --- | --- | --- | --- |
| 产出指标 | 质量指标 | 工资政策落实率 | 工资政策落实单位数与应落实单位数之间的比率 | ≥98% | 依据工作方案 |
| 质量指标 | 为群众提供优质政务服务完成率 | 为群众提供优质政务服务案件数量占申请政务服务数量的比例 | ≥98% | 依据工作方案 |
| 效果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确保婚姻登记处工作正常运转 | 确保婚姻登记处工作正常运转，维持正常社会秩序 | ≥98% | 依据工作方案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群众满意度 | 群众满意数量占总数的比例。 | ≥98% | 依据工作方案 |

**18、经济困难、高龄、失能老年人补贴资金绩效目标表**

|  |  |
| --- | --- |
| **绩效目标** | 1、给予老年人服务补贴。  2、为低保家庭中经济困难的80周岁（含）以上高龄老人、60周岁（含）以上失能、半失能老年人，按照人均100元的标准给予老年人服务补贴。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绩效指标描述** | **指标值** | **指标值确定依据** |
| --- | --- | --- | --- | --- | ---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享受待遇人数 | 经济困难老人享受失能\半失能老年人待遇人数 | ≥1人 | 依据工作方案 |
| 质量指标 | 享受老年人福利人数占比 | 享受老年福利的人数 | ≥98% | 依据工作方案 |
| 质量指标 | 经济困难高龄、失能老年人补贴普及率 | 建立贫困老年人生活补贴制度县数占全省县数的比率 | ≥98% | 依据工作方案 |
| 效果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维护老年人合法权益 | 逐步完善我县老年人社会保障体系 | ≥98% | 依据工作方案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群众满意度 | 群众满意数量占总数的比例。 | ≥98% | 依据工作方案 |

**19、民政局劳务派遣人员经费绩效目标表**

|  |  |
| --- | --- |
| **绩效目标** | 1、保证乡民政工作正常运转，更好的为民服务  2、进一步充实民政服务工作力量，扎实提升为民服务的能力和水平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绩效指标描述** | **指标值** | **指标值确定依据** |
| --- | --- | --- | --- | --- | ---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享受人数 | 发放劳务派遣人员费用人数 | ≥60人 | 依据工作方案 |
| 质量指标 | 工资政策落实率 | 工资按时发放 | ≥98% | 依据工作方案 |
| 效果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社会稳定水平 | 保证乡民政工作正常运转，更好的为民服务 | ≥98% | 依据工作方案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群众满意度 | 群众满意数量占总数的比例。 | ≥98% | 依据工作方案 |

**20、民政事业服务中心运转经费绩效目标表**

|  |  |
| --- | --- |
| **绩效目标** | 1、认真做好民政事业服务中心建设、入住及运营工作.  2、保障我县农村特困老人日常生活，维护社会稳定，促进社会和谐。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绩效指标描述** | **指标值** | **指标值确定依据** |
| --- | --- | --- | --- | --- | ---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发放临时工工资人数 | 发放临时工工资人数 | ≥8人 | 依据工作方案 |
| 质量指标 | 患病孤残儿童救助率 | 已得到救治并治愈的儿童数占申请人数的比率 | ≥98% | 依据工作方案 |
| 质量指标 | 特困供养保障率 | 符合条件的对象纳入供养人数占应纳入供养人数的比率 | ≥98% | 依据工作方案 |
| 效果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社会稳定水平 | 保障我县农村特困老人日常生活，维护社会稳定，促进社会和谐 | ≥98% | 依据工作方案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群众满意度 | 群众满意数量占总数的比例。 | ≥98% | 依据工作方案 |

**21、农村民政协理员工资绩效目标表**

|  |  |
| --- | --- |
| **绩效目标** | 1、为我县18个乡镇367个村民政协理员789人发放民政工作补贴，每人每月150元按月拨付。  2、为确保我县加强基层服务能力建设工作走在全国前列，让民生服务队伍更好的为民服务。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绩效指标描述** | **指标值** | **指标值确定依据** |
| --- | --- | --- | --- | --- | ---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发放村民政协理员费用人数 | 该资金发放村民政协理员费用人数 | ≥780人 | 依据工作方案 |
| 质量指标 | 民政助理员覆盖率 | 各乡镇民政协理员数量覆盖面 | ≥98% | 依据工作方案 |
| 质量指标 | 工资政策落实率 | 按时发放工资 | ≥98% | 依据工作方案 |
| 效果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保证乡民政工作正常运转，更好的为民服务 | 保证乡民政工作正常运转，更好的为民服务 | 是/否 | 依据工作方案 |
| 可持续影响指标 | 进一步充实民政服务工作力量，扎实提升为民服务的能力和水平 | 进一步充实民政服务工作力量，扎实提升为民服务的能力和水平 | 是/否 | 依据工作方案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群众满意度 | 群众满意数量占总数的比例。 | ≥98% | 依据工作方案 |

**22、农村设立地名标识资金绩效目标表**

|  |  |
| --- | --- |
| **绩效目标** | 1、完成省级方案中的地名标志设置标准化工作.  2、结合我县撤乡设镇工作及2018年全县贫困村标识设置工作总共已完成了196个村，2020年需为剩余的171个村设置地名标识牌。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绩效指标描述** | **指标值** | **指标值确定依据** |
| --- | --- | --- | --- | --- | ---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更换地名标识牌 | 更换地名标识牌 | ≥10763块 | 依据工作方案 |
| 质量指标 | 资金到位率 | 及时申请拨付街路牌维修维护费 | ≥98% | 依据工作方案 |
| 质量指标 | 地名标识维修维护率 | 损坏、缺失地名标识维修更换占比 | ≥98% | 依据工作方案 |
| 效果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社会稳定水平 | 适应城乡见识、对外交往和人民生活的需要，维护社会稳定，促进社会和谐 | ≥98% | 依据工作方案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群众满意度 | 群众满意数量占总数的比例。 | ≥98% | 依据工作方案 |

**23、全省民政系统云视频信息服务平台建设资金绩效目标表**

|  |  |
| --- | --- |
| **绩效目标** | 1、建设民政系统云视频信息服务平台.  2、云视频服务接入和配套设备建设.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绩效指标描述** | **指标值** | **指标值确定依据** |
| --- | --- | --- | --- | --- | ---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建立云视频服务会议室 | 建立云视频服务会议室 | ≥1个 | 依据工作方案 |
| 质量指标 | 资金到位率 | 资金及时申请拨付 | ≥98% | 依据工作方案 |
| 质量指标 | 改造云视频会议室达标率 | 云视频工作室建造完成达标 | ≥98% | 依据工作方案 |
| 效果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提高与政府和各部门视频信息互联互通能力。 | 提高民政系统办公效率、服务水平、应急指挥能力。 | ≥98% | 依据工作方案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群众满意度 | 群众满意数量占总数的比例。 | ≥98% | 依据工作方案 |

**24、失能半失能老人评估费用绩效目标表**

|  |  |
| --- | --- |
| **绩效目标** | 1、评估通过的失能、半失能老年人.  2、我局将为其发放养老服务补贴每人100元/月。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绩效指标描述** | **指标值** | **指标值确定依据** |
| --- | --- | --- | --- | --- | ---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评估失能、半失能老年人人数 | 评估失能、半失能老年人人数 | ≥860人 | 依据工作方案 |
| 质量指标 | 享受老年人福利人数占比 | 享受失能半失能补贴的人数占应享受人数占比 | ≥98% | 依据工作方案 |
| 质量指标 | 重度失能老人护理补贴普及率 | 享受重度失能老人护理补贴人数占全县应享受人数的比率 | ≥98% | 依据工作方案 |
| 效果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社会稳定水平 | 维护老年人合法权益 | ≥98% | 依据工作方案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群众满意度 | 群众满意数量占总数的比例。 | ≥98% | 依据工作方案 |

**25、县城地名标志设置维护工作经费绩效目标表**

|  |  |
| --- | --- |
| **绩效目标** | 1、加强地名管理，实现地名的标准化.  2、地名标识设置、维护、更换.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绩效指标描述** | **指标值** | **指标值确定依据** |
| --- | --- | --- | --- | --- | ---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更换地名标识牌 | 更换地名标识牌 | ≥200块 | 依据工作方案 |
| 质量指标 | 资金到位率 | 及时申请拨付街路牌维修维护费 | ≥98% | 依据工作方案 |
| 质量指标 | 地名标识维修维护率 | 损坏、缺失地名标识维修更换占比 | ≥98% | 依据工作方案 |
| 效果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社会稳定水平 | 适应城乡见识、对外交往和人民生活的需要，维护社会稳定，促进社会和谐 | ≥98% | 依据工作方案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群众满意度 | 群众满意数量占总数的比例。 | ≥98% | 依据工作方案 |

**26、新建下河幸福院项目(彩票公益金)绩效目标表**

|  |  |
| --- | --- |
| **绩效目标** | 1、下河乡下河村村南新建一所1栋3层养老院.  2、以满足社会老龄化加剧引起的“三无”老人供养需求。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绩效指标描述** | **指标值** | **指标值确定依据** |
| --- | --- | --- | --- | --- | --- |
| 产出指标 | 质量指标 | 工程验收合格率 | 通过验收的工程量占建设总量的比率 | 100% | 依据工作方案 |
| 质量指标 | 工程按期完成率 | 按期完成的工程量占总工程量的比率 | ≥98% | 依据工作方案 |
| 效果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社会稳定水平 | 以满足社会老龄化加剧引起的“三无”老人供养需求。 | ≥98% | 依据工作方案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群众满意度 | 群众满意数量占总数的比例。 | ≥98% | 依据工作方案 |

**27、新建下河养老院项目（彩票公益金）绩效目标表**

|  |  |
| --- | --- |
| **绩效目标** | 1、拟在下河乡下河村村南新建一所1栋3层养老院.  2、满足社会老龄化加剧引起的“三无”老人供养需求。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绩效指标描述** | **指标值** | **指标值确定依据** |
| --- | --- | --- | --- | --- | --- |
| 产出指标 | 质量指标 | 工程量完成率 | 实际完成工程量占计划完成工程量的比率 | ≥98% | 依据工作方案 |
| 质量指标 | 工程按期完成率 | 按期完成的工程量占总工程量的比率 | ≥98% | 依据工作方案 |
| 效果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社会稳定发展 | 按期完成的工程量 | ≥98% | 依据工作方案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群众满意度 | 群众满意数量占总数的比例。 | ≥98% | 依据工作方案 |

**28、养老服务体系建设补助资金（福利彩票公益金）绩效目标表**

|  |  |
| --- | --- |
| **绩效目标** | 1、用于加快推进养老服务体系建设。  2、让老年福利政策落实实处.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绩效指标描述** | **指标值** | **指标值确定依据** |
| --- | --- | --- | --- | --- | --- |
| 产出指标 | 质量指标 | 养老机构一次性建设和运营奖补率 | 已享受一次性建设和运营奖补的养老机构个数占应享受个数的比率 | ≥98% | 依据工作方案 |
| 质量指标 | 城乡居家养老服务中心建设奖补率 | 已享受建设奖补的城乡居家养老服务中心个数占应享受个数的比率 | ≥98% | 依据工作方案 |
| 效果指标 | 生态效益指标 | 维护老年人合法权益 | 逐步完善我县老年人社会保障体系 | ≥98% | 依据工作方案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群众满意度 | 群众满意数量占总数的比例。 | ≥98% | 依据工作方案 |

**29、政府救助保险经费项目绩效目标表**

|  |  |
| --- | --- |
| **绩效目标** | 1、为发生突发事件减少损失。  2、为全县居民缴纳政府救助保险保险费.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绩效指标描述** | **指标值** | **指标值确定依据** |
| --- | --- | --- | --- | --- | ---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缴纳保险人数 | 缴纳保险人数 | ≥500000人 | 依据工作方案 |
| 质量指标 | 补助金发放率 | 实际发放的补助金金额占计划发放金额的比率 | ≥98% | 依据工作方案 |
| 数量指标 | 资金发放到位率 | 保险资金待遇按时足额发放人数占应发放人数的比率 | ≥98% | 依据工作方案 |
| 效果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社会稳定水平 | 为其发生突发事件减少损失 | 是/否 | 依据工作方案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群众满意度 | 群众满意数量占总数的比例。 | ≥98% | 依据工作方案 |

**30、殡葬工作经费绩效目标表**

|  |  |
| --- | --- |
| **绩效目标** | 1、保障殡葬管理所正常运转。  2、取消和免征部分行政事业性收费.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绩效指标描述** | **指标值** | **指标值确定依据** |
| --- | --- | --- | --- | --- | --- |
| 产出指标 | 质量指标 | 殡葬政策落实率 | 殡葬工作政策落实在实际比例 | ≥98% | 依据工作方案 |
| 质量指标 | 为群众提供优质政务服务完成率 | 为群众提供优质政务服务完成情况 | ≥98% | 依据工作方案 |
| 效果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确保殡葬所工作正常运转 | 殡葬所工作正常运转 | 是/否 | 依据工作方案 |
| 可持续影响指标 | 确保殡葬管理所工作正常运转，维持正常社会秩序 | 殡葬管理所工作正常运转，维持正常社会秩序 | 是/否 | 依据工作方案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群众满意度 | 群众满意数量占总数的比例。 | ≥98% | 依据工作方案 |

**31、社区房屋租赁费项目绩效目标表**

|  |  |
| --- | --- |
| **绩效目标** | 1、通过完善社区服务功能，让社区“有场所议事”  2、通过为社区干部提供工作场地，以便更好的为居民服务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绩效指标描述** | **指标值** | **指标值确定依据** |
| --- | --- | --- | --- | --- | ---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支付社区办公用房租赁数量 | 支付社区租赁费数量 | 5个 | 依据工作方案 |
| 质量指标 | 租金支付率（%） | 已支付租金占应支付租金的比例 | 100% | 依据工作方案 |
| 效果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综合业务保障率 | 社区综合业务保障情况 | ≥95% | 依据工作方案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社区干部满意度 | 社区干部满意度占比 | ≥95% | 依据工作方案 |

**32、社区干部保险经费绩效目标表**

|  |  |
| --- | --- |
| **绩效目标** | 1、通过为社区干部缴纳养老、医疗保险，提高社区干部的积极性，  2、保障社区干部的合法权益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绩效指标描述** | **指标值** | **指标值确定依据** |
| --- | --- | --- | --- | --- | ---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享受保险人员数量（人） | 享受补险政策的人数 | 40人 | 依据工作方案 |
| 质量指标 | 社会保险缴纳到位率 | 已缴纳的社会保险占应缴纳的比例 | 100% | 依据工作方案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受益对象满意度(%) | 通过问卷调查，满意和较满意的受益对象占全部调研对象的比例 | ≥95% | 依据工作方案 |

**33、社区干部补贴项目绩效目标表**

|  |  |
| --- | --- |
| **绩效目标** | 1、通过对社区干部发放补贴，调动社区工作者的积极性  2、发挥社区工作者在构建和谐社区中的积极作用，更好的完成社区工作。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绩效指标描述** | **指标值** | **指标值确定依据** |
| --- | --- | --- | --- | --- | ---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发放补贴人数 | 全年发放社区干部生活补贴人数 | 40人 | 依据工作方案 |
| 质量指标 | 补贴到位率（%） | 补贴人数与总人数占比 | 100% | 依据工作方案 |
| 效果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补贴发放率 | 发放社区干部生活补贴占总补贴比率 | 100% | 依据工作方案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 | 社区干部对补贴发放是否满意 | ≥95% | 依据工作方案 |

**34、社区工作经费绩效目标表**

|  |  |
| --- | --- |
| **绩效目标** | 1、保障社区正常办公为居民提供更优质的服务  2、提高基层建设工作整体水平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绩效指标描述** | **指标值** | **指标值确定依据** |
| --- | --- | --- | --- | --- | --- |
| 产出指标 | 质量指标 | 1、购置质量合格率（%） | 购置质量合格的数量占购置总数量的比率 | ≥95% | 依据工作方案 |
| 数量指标 | 组织宣传活动次数（次） | 组织宣传活动次数 | ≥20次 | 依据工作方案 |
| 效果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公共服务水平提升情况 | 购置对公共服务水平的提升情况 | ≥95% | 依据工作方案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 | 调查中满意和较满意的人数占调查总人数的比率 | ≥95% | 依据工作方案 |

**35、社区取暖费绩效目标表**

|  |  |
| --- | --- |
| **绩效目标** | 1、通过租赁办公用房，为服务居民提供基本阵地，完善社区服务功能。  2、提高社区干部积极性，搞好地为居民服务，让社区“有场所办公”。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绩效指标描述** | **指标值** | **指标值确定依据** |
| --- | --- | --- | --- | --- | ---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支付社区取暖数量 | 实际支付的社区取暖费个数 | 9个 | 依据工作方案 |
| 质量指标 | 取暖费支付率(%) | 实际支付的取暖费金额占应支付的比率 | 100% | 依据工作方案 |
| 效果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业务保障率 | 已完成的正常业务占应完成的比例 | ≥95% | 依据工作方案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社区干部满意度 | 改善办公条件，保障社区温暖正常办公情况 | >95% | 依据工作方案 |

六、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2020年，我单位安排政府采购预算699.37万元。具体内容见下表。

部门政府采购预算

| 314曲阳县民政局 | | | | | | | 单位：万元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政府采购项目来源** | | **采购物品名称** | **政府采购目录序号** | **计量 单位** | **数量** | **单价** | **政府采购金额（当年部门预算安排资金）** | | | | | |
| **项目名称** | **预算资金** | **合计** |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 **基金预算拨款** |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 **财政专户核拨** | **其他来源收入** |
| **合　计** |  |  |  |  |  |  | **699.37** | **439.88** | **259.49** |  |  |  |
| **曲阳县民政局机关小计** |  |  |  |  |  |  | **651.97** | **392.48** | **259.49** |  |  |  |
| 新建下河养老院项目（彩票公益金） | 120.00 | 其他建筑物施工 | B0199 | 个 | 1.00 | 120.00 | 120.00 |  | 120.00 |  |  |  |
| 2020年省级福利彩票彩票专项公益金 | 47.00 | 其他建筑物施工 | B0199 | 个 | 400.00 | 0.10 | 40.00 |  | 40.00 |  |  |  |
| 新建下河幸福院项目(彩票公益金) | 99.49 | 其他建筑物施工 | B0199 | 个 | 1.00 | 99.49 | 99.49 |  | 99.49 |  |  |  |
| 政府救助保险经费项目 | 130.00 | 其他保险服务 | C150499 | 人 | 13000.00 | 0.01 | 130.00 | 130.00 |  |  |  |  |
| 失能半失能老人评估费用 | 13.78 | 其他社会服务 | C190299 | 人 | 1378.00 | 0.01 | 13.78 | 13.78 |  |  |  |  |
| 婚姻登记处办公经费（县级） | 3.97 | 其他办公消耗用品及类似物品 | A0999 | 元 | 1.00 | 1.00 | 1.00 | 1.00 |  |  |  |  |
| 农村设立地名标识资金 | 170.00 | 其他室外装具 | A07030499 | 个 | 1700.00 | 0.10 | 170.00 | 170.00 |  |  |  |  |
| 《曲阳县地名词典》编纂工作经费 | 5.00 | 其他印刷品 | A080299 | 页 | 300.00 | 0.01 | 3.00 | 3.00 |  |  |  |  |
| 全省民政系统云视频信息服务平台建设资金 | 8.70 | 其他视频会议系统设备 | A02080899 | 个 | 1.00 | 8.70 | 8.70 | 8.70 |  |  |  |  |
| 城乡社会救助工作经费（县级） | 10.00 | 其他印刷服务 | C08140199 | 元 | 1.00 | 1.00 | 1.00 | 1.00 |  |  |  |  |
| 城乡社会救助工作经费（县级） | 10.00 | 办公设备维修和保养服务 | C0502 | 元 | 1.00 | 5.00 | 5.00 | 5.00 |  |  |  |  |
| 城乡社区建设补助资金 | 60.00 | 其他建筑物施工 | B0199 | 个 | 1.00 | 30.00 | 30.00 | 30.00 |  |  |  |  |
| 城乡社区建设补助资金 | 60.00 | 其他建筑物施工 | B0199 | 个 | 1.00 | 30.00 | 30.00 | 30.00 |  |  |  |  |
| **曲阳县社区办小计** |  |  |  |  |  |  | **47.40** | **47.40** |  |  |  |  |
| 社区房屋租赁费项目 | 35.00 | 行政单位用房 | A010204 | 个 | 5.00 | 7.00 | 35.00 | 35.00 |  |  |  |  |
| 社区工作经费 | 18.00 | 鼓粉盒 | A090201 | 个 | 150.00 | 0.01 | 1.50 | 1.50 |  |  |  |  |
| 社区工作经费 | 18.00 | 其他印刷品 | A080299 | 套 | 9.00 | 0.60 | 5.40 | 5.40 |  |  |  |  |
| 社区工作经费 | 18.00 | 复印纸 | A090101 | 箱 | 150.00 | 0.02 | 3.00 | 3.00 |  |  |  |  |
| 社区工作经费 | 18.00 | 文具 | A090401 | 套 | 250.00 | 0.01 | 2.50 | 2.50 |  |  |  |  |

七、国有资产信息

曲阳县民政局2019年末固定资产金额为3547.66万元（详见下表），本年度无国有资产购置计划，详见政府采购预算表。

|  |  |  |
| --- | --- | --- |
| 曲阳县民政局固定资产占用情况表 | | |
| 编制部门：曲阳县民政局 | | 截止时间：2019年12月31日 | |
| **项目** | **数量** | **价值（金额单位：万元）** | |
| 资产总额 | —— | **3547.66** | |
| 1、房屋（平方米） | 9800 | 1022.03 | |
| 2、车辆（台、辆） | 3 | 43.97 | |
| 3、单价在20万元以上设备 | —— |  | |
| 4、其他固定资产 | —— | 2481.66 | |

八、名词解释

1、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指县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2、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3、其他收入：指除“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按规定动用的租房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4、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5、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6、上缴上级支出：指下级单位上缴上级的支出。

7、“三公”经费：纳入县级财政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县级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维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维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8、机关运行费：是指各部门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9、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10、事业单位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九、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我单位无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